

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撤销冒用他人身份信息取得公司登记 公 告

云县融泰贸易有限公司:

2020年8月14日,你公司股东马钧来信举报称,其身份证遗失后被他人于2016年11月29日冒用设立云县融泰贸易有限公司,其身份为公司股东。经对你公司住所云南省临沧市云县爱华镇草皮街社区丙票023号实地核查,现场无人经营也无法通过设立登记时留存的电话号码进行联系。经向原委托办理机构云县瑞和会计服务有限公司调查取证,云县瑞和会计服务有限公司经办人员证明2016年11月29日办理公司设立登记时并非马钧本人委托办理。本局认为你公司冒名登记的违法行为成立,依据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撤销冒用他人身份信息取得公司登记的指导意见》第三条的规定,将依法作出撤销登记决定。

现通过云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(<http://www.ynyx.gov.cn/>)进行公示。

联系人: 马爱政 电话: 0883-3216136



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2月1日